

证券代码：832850

证券简称：大泽电极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国义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改，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4-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内部责任追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年4月和2023年8月，公司分别对2021年年报及2022年半年报进行了大额会计差错更正。根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公司启动内部责任追究，对公司董事长以及财务负责人采取通报批评的处罚措施，并责成公司财务部完善财务核算体系，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包括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其中，以公司（包括子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反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公司（包括子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将根据银行要求为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无偿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公司授权董事长张国义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现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将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额度调整至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以公司（包括子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反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公司（包括子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将根据银行要求为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无偿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原议案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无偿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云南大泽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